

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04344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20號
承辦人：蔡易融
電話：02-25334017#122
傳真：02-25338262
電子信箱：dcsh122@dcs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直中字第1116002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學年度第2學期國高中現職人員本土語文認證基礎班實施計畫
(8328644_1116002000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110學年度第2學期國高中現職人員本土語文(閩、客語)認證基礎班實施計畫」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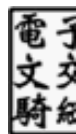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「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言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」和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言輔導團年度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定111學年度開始本土語言將列為國、高中之部定課程，鼓勵臺北市各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先行規劃本土語言課程與師資，並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言認證，特辦理國高中本土語文(閩語)認證基礎班及國高中本土語文(客語)認證基礎班，各4梯次，實施計畫如附件。
- 三、研習日期：111年3月11-12日、4月15-16日、5月6-7日、6月17-18日，每梯次一天半，共辦理 4 梯次。
- 四、研習對象：

(一)本市各國高中職學校現職教師並以未取得本土語中高級

民族實中 1110302



OHAA1116001481



認證之現職教師優先。本土語文支援教師及已取得本土語中高級以上認證教師，不予錄取。

(二)如研習尚有名額，依序錄取本市之 1. 代理老師；2. 代課老師；3. 實習老師4. 其他(從事本市教育相關工作為原則)

五、報名方式：111年3月9日(星期三)前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網站登錄，報名名額額滿截止，依各校報名情形平均錄取。

六、請參與研習教師配合防疫措施明：

(一)入校前量測體溫，全程配戴口罩。

(二)入校須完整接種COVID-19 疫苗2劑且滿14天；尚未接種COVID-19疫苗2劑且滿14 天者，應提供3日內抗原快篩(含家用快篩)或PCR檢驗陰性證明。

(三)若因疫情嚴重，而調整為線上辦理，請以研習錄取通知為準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

